

日本實習家長同意書

學生姓名： 印

學校名稱：

系所名稱：

年 級：

本人以上述學生（以下稱學生）家長雙親代表身份同意學生參加海外實習計劃。且已詳讀及同意遵守下列所有實習規定。

另外，於海外實習（以下稱實習）期間協助飯店·旅館·餐廳（以下稱實習單位）、學校、輔導團體，使學生渡過充實有意義的實習生活。實習為學生依照個人意志決定，並取得家長同意後向學校及實習單位提出申請。

1. 學生應與實習單位簽訂合約書，合約書內容須載明實習期間。除實習單位違反合約而終止實習外，學生不得自行中途終止實習。特別是學生不得任性妄為要求結束實習。若一時包庇學生，養成其驕縱習性，而後學生將無法被社會所接受。為了讓學生體驗職場工作而委託實習單位提供實習機會。因此需注意不要無故缺勤、飲酒過度、避免戀愛問題、金錢借貸糾紛等，並遵守宿舍生活禮儀等。學生應有自知之明，在海外實習即代表學校和台灣。
2. 學生於實習結束後始能獲得實習單位頒發之結業證書與實習評核表，並取得學校學分。若中途無故放棄實習回國則無法取得學分、無法升級甚至造成無法畢業。
3. 若學生無法取得日本入國管理局核發之在留資格時，可尋求其他方法或取消實習，但不得以此為由向實習單位、學校、輔導團體等要求損害賠償。
4. 實習為職場體驗，家長請注意不要以頻繁的電話等方式表現過度關心或保護。另外，學生有任何需求時，不可直接連絡實習單位。
5. 突然從學生生活轉變到職場體驗，以往沒有長時間站立工作或教育訓練的經驗，一開始會感到身心俱疲，若學生向家長哭訴時，請家長適時給予鼓勵加油並請學生多多努力。許多學生忍耐最初一個月後就習慣了。

6. 實習單位是學生於大學就讀觀光科系之飯店業及觀光相關單位。若發現學生明顯不適合從事服務業工作或違反餐廳/飯店從業人員管理辦法且經勸告後仍不聽從改善者，會強制終止實習返國。學生實習基本上需遵守實習單位的工作規則，並以當地日本勞動基準法為準，在開始實習前需在「實習條件確認書」與「誓約書」上簽名蓋章，以表示遵守。
7. 實習單位安排的實習時間會因服務業淡旺季而有所不同。請學生事先理解並諒解旺季時可能會超過預定的實習時間。
8. 學生請事先理解並諒解實習單位會根據日文能力程度安排實習內容。
9. 由於學生需要在日本停留半年。請學生於出國前事先進行詳細的健康檢查，以避免因健康因素而影響實習活動。特別是在日本身心疾病及牙科的診療費用相當高，且沒有保險給付，因此請在出國前完成所有治療。
10. 請攜帶頭痛、肚子痛、感冒、發燒、眼藥水等個人習慣常備藥物。
11. 在日飲食為日式料理，請事前習慣日式料理。日式料理較為清淡且多為冷食，另外若有素食者或特殊飲食習慣者，請自行處理飲食問題。
12. 學生請自行準備字典或翻譯機，努力每天學習以提升日文程度。
13. 學生每天必須自行學習日文，日本實習主要是在日本旅館・飯店・餐廳學習日式服務精神、文化、風俗習慣、歷史、日本觀光環境為主要目的，並不是以學習日文為主。
14. 學生請隨時攜帶筆記本以便能夠隨時紀錄。
15. 學生務必於出國時自行投保旅遊平安保險及個人賠償責任保險。若給飯店、旅館、餐廳、住宿旅客及第三人造成損害時，將依照日本法令處理。
16. 無正當理由缺勤時，將視同曠職而非請假。
學生請假時、需事先向實習單位提出申請並遵從指示。若發生無法事前申請之情事時，也必須於事後盡速與實習單位連絡。連續請假七天以上時，即使為正當理由，實習單位也可終止實習。
17. 學生不得對外洩漏在實習中得知的機密內容。
18. 若學生不遵守合理指導或被認為難以持續進行實習時，實習單位可終止實習。
19. 終止實習時，家長需負起責任監督學生立即回國。家長或學校不得為了終止實習而單方面強行將同學帶離實習單位又或讓同學自行返國。相關人員應力求圓滿解決問題。若非以正當理由終止實習時，視情況可能需支付違約金。

20. 學生於實習時對於本同意書未規定或抱持疑慮之事項，實習單位與學校可考量學生狀況後決定處理方式。但，特別是對於學生有重大影響之事項，需由實習單位及家長、學校、輔導團體多方協商同意後決定。
21. 若因本同意書未能履行或履行不完全所生之爭議，如需涉訴訟時，雙方同意以實習單位總公司所在地之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家長姓名： 印

地址：

電話：

關係：